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會委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台立內字第 1144001746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議事日程、關係文書及建議修正條文表格

開會事由：立法院第 11 屆第 4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7 次全體委員會議

一、邀請內政部就「替代役訓練及備役召集運用」進行專題報告，並備質詢。

二、審查「替代役實施條例」：

(一)委員王美惠等 18 人擬具「替代役實施條例第五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(二)委員羅美玲等 18 人擬具「替代役實施條例增訂第五十五條之五條文草案」案。

(三)台灣民眾黨黨團擬具「替代役實施條例第五十五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開會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、23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【兩天一次會】

開會地點：紅樓 202 會議室

主持人：王召集委員美惠

聯絡人及電話：鄧瑋宜 02-23585505 傳真：02-23585502

出席者：本會委員（請王委員美惠提案說明）

列席者：本院其他委員會委員（請羅委員美玲提案說明）、台灣民眾黨黨團（請指派代表提案說明）

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

副本：本院各黨團、預算中心、法制局、議事處會務科、公報處、總務處管理科、總務處警衛隊

備註：

- 一、委員登記發言時間及方式，依本院議事規則第 60 條規定辦理；出、列席委員請於 10 月 22 日上午 8 時起辦理發言登記（分別登記於甲、乙表），開會前登記之出席委員得優先發言；開會以後不分出、列席委員均依序登記於乙表。
- 二、請列席機關準備書面報告，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下班前送 120 份至本會，及逕送各出席委員辦公室 1 份，並將 Word 電子檔傳至 dtp@ly.gov.tw、ly20850@ly.gov.tw、ly20227@ly.gov.tw 及 ly20781@ly.gov.tw；另 10 月 22 日、23 日列席官員名單，請分別回傳本會吳小姐 ly20959@ly.gov.tw 或電話 02-23585509、林小姐 ly21070@ly.gov.tw 或電話 02-23585507。

三、請機關務必進行以下作業：

(一)會議前，將上開書面報告電子檔，利用貴單位之政府單位憑證(GCA卡)及本發文文號上傳至「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(<http://ppg.ly.gov.tw>)」中右上角「外機關上傳專區」之「會議機關書面報告上傳」，以利議事進行及資料搜尋閱覽。

(二)會議結束後，就會議中委員所提「口頭質詢未及答復部分」、「書面質詢」及通過之「臨時提案」，除依例函復外，另請將函復公文電子檔上傳至「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(<http://ppg.ly.gov.tw>)」中右上角「外機關上傳專區」之「臨時提案與質詢等答復」，以利委員搜尋閱覽。

【以上上傳檔案須為可編修之PDF檔案。(聯絡電話:02-23585858 分機 1778)】

四、機關對本次會議審查之法案，如有建議修正條文，請依附檔表格填寫，於開會前送 80 份至本會，及電子檔請傳至 ly20850@ly.gov.tw，以利法案審查。

立法院內政委員會

立法院第 11 屆第 4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7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日程

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、23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

【兩天一次會】

地點：紅樓 202 會議室

報告事項

- 一、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。
- 二、邀請內政部就「替代役訓練及備役召集運用」進行專題報告，並備質詢。

討論事項

- 一、審查委員王美惠等 18 人擬具「替代役實施條例第五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- 二、審查委員羅美玲等 18 人擬具「替代役實施條例增訂第五十五條之五條文草案」案。
- 三、審查台灣民眾黨黨團擬具「替代役實施條例第五十五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